

证券代码：600395

证券简称：盘江股份

编号：临 2026-001

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审计机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和 2025 年 11 月 12 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会议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审众环”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50）。

2026 年 1 月 13 日，公司收到中审众环出具的《关于变更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的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变更情况

中审众环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原委派陈荣举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因中审众环内部工作调整，现变更委派崔秀荣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。

二、变更后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信息

（一）基本信息

崔秀荣：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0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

计，2016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，近 3 年复核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（二）诚信记录

崔秀荣最近 3 年收(受)行政监管措施 1 次，未受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，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：

姓名	处理处罚日期	处理处罚类型	实施单位	事由及处理处罚结果
崔秀荣	2025 年 1 月 17 日	出具警示函	中国证监会 深圳专员办	在执行海南椰岛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审计项目时存在控制测试、实质性程序及其他方面不到位等问题，对签字注册会计师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。

（三）独立性

崔秀荣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三、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变更系因审计机构内部工作调整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14 日